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構成訂立任何協議以進行任何該等事宜之邀請，且不屬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之要約邀請。

本公告所載資料不可直接或間接於美國分發或刊發。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在美國或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在該等司法權區，要約、招攬或出售在根據該司法權區的證券法進行登記或獲得資格前屬違法)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本公告所述的證券並未亦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美國證券法」)作出登記，且不會於美國境內提呈或銷售，惟根據美國證券法項下的豁免或於一項毋須遵守美國證券法的交易中進行者除外。因此，證券要約現僅在美國境外於符合證券法S規例的離岸交易中提呈及出售。



CAPITAL ENVIRONMENT HOLDINGS LIMITED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89)

自願性公告

發行於2021年到期之250,000,000美元5.625%票據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本公司、北京首創集團及聯席牽頭經辦人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已發行之票據獲豁免遵守美國證券法項下的登記規定。票據可享有由北京首創集團提供之維好及流動性支持契據及股權購買承諾契據之利益。

票據獲惠譽國際評級為「BBB」。票據之該評級並不構成購買、出售或持有票據的推薦意見，且惠譽國際可隨時修訂或撤回該評級。進行該評級之評估應獨立於本公司或北京首創集團之其他證券之任何其他評級或本公司或北京首創集團之評級。

已向聯交所提交申請批准以僅向專業投資者發行債務的方式發行的票據上市及買賣，預期該批准將約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生效。

此為本公司作出的自願性公告。

票據之主要條款

發行人：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維好及流動性支持契據及 股權購買承諾契據之 提供者：	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
聯席全球協調人、聯席 牽頭經辦人及聯席賬簿 管理人：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及中信銀行(國際) 有限公司
聯席牽頭經辦人及聯席 賬簿管理人：	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 分行、法國外貿銀行、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光銀國際資本有限公司 及東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發行額：	250,000,000美元
發行價：	99.701%
票面利率：	5.625%
定價日：	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
發行日：	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
評級：	票據獲惠譽國際評級為「 BBB 」。證券評級並非購買、出 售或持有證券之推薦意見並可在任何時候受到賦予評級 之機構終止、調低或撤回

發行票據之所有所得款項將根據本集團綠色債券框架用於本公司所開展的合格綠色資產和項目的融資或再融資。

已向聯交所提交申請批准以僅向專業投資者發行債務的方式發行的票據上市及買賣，預期該批准將約於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一日生效。

釋義

於本公告中，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述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 「北京首創集團」 指 北京首都創業集團有限公司
- 「董事會」 指 本公司的董事會
- 「本公司」 指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 「合格綠色資產和項目」 指 綠色債券框架中所概述的合格綠色資產和項目
- 「惠譽國際」 指 Fitch Ratings Ltd.
- 「綠色債券框架」 指 於北京首創集團網站<https://www.bjcapital.com/en/news/dynamic.html>上發佈的綠色債券框架
- 「本集團」 指 北京首創集團及其附屬公司整體
- 「聯席牽頭經辦人」 指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工銀國際證券有限公司、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分行、法國外貿銀行、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國泰君安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光銀國際資本有限公司及東方證券(香港)有限公司
- 「票據」 指 於2021年到期之250,000,000美元5.625%票據
-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認購協議」	指 本公司、北京首創集團與聯席牽頭經辦人所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九月四日的認購協議
「美國證券法」	指 美國一九三三年證券法(經修訂)
「美元」	指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

承董事會命
首創環境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萌

香港，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張萌女士、曹國憲先生、程家林先生及郝春梅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浦炳榮先生、鄭啟泰先生及陳綺華博士。